

2024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引导广大职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围绕全区工作大局及区委、市总工会的指示、决定，确定本区工会工作的指导方针和任务，贯彻执行区工会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区各级工会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组织和引导广大职工参与和支持改革；组织动员广大职工参与创业创新创优；发动职工群众共建生态文明。

（三）组织引导职工积极投身应急和公益行动，参与重大劳资纠纷的预防排查化解、应急处置、劳动争议调解工作，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基本职责；协助区委、区政府妥善处置因劳资纠纷引发的职工群体性事件；建立工会法律顾问制度，指导工会系统开展法律工作，做好工会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工作。

（四）负责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及市总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及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制度和地方性法规草案的拟定；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五）研究制定基层工会组织建设规划和制度，指导基层工会组织建设；组织开展基层工会制度化、规范化建设。

（六）研究制定工会的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指导各级工会组织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参与、民主管理和民

主监督工作，推动企业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工作。

(七) 负责职工劳动安全健康和劳动保护工作状况的调查研究，发挥监督、指导和服务作用；调查研究有关职工就业、工资、保险、福利等情况，推进职工社会保障和集体福利事业的发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八) 负责区人大代表中的职工代表、工会工作者代表和区政协工会界别委员的联络工作；根据党委、政府委托，与有关部门做好全国、省、市和区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表彰工作，负责“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等工作；利用基层工会组织网络和阵地深化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九) 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负责对工会兴办的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支持工会组织创办的公益类社会组织发展。

(十) 协助各级党组织管理全区工会领导干部；指导各级工会组织加强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工会组织干部队伍建设，研究制定工会干部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全区工会干部的培训工作。

(十一)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 职能转变。

1. 加强职工服务体系。深入开展创业就业、扶贫助困、法律援助、政策咨询等服务活动，协助做好城市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统筹指导工会职工普惠服务及其他职工服务工作。

2. 加强工会组织建设。推进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入会工作，推动新产业新领域新业态工会组织建设。

3. 加强网上工会工作。加强对工会在各类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的指导和管理，确保正确的舆论导向。协助做好网上引导、动员和服务职工群众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 办公室（经费审查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区总工会部署工作的协调、督查、服务和调查研究工作，协助区总工会领导处理日常工作，当好领导的参谋和助手；负责区总工会机关综合协调、文秘、信息、统计、文书档案、保密、保卫、信访、后勤服务、接待等日常管理工作；负责计划、总结、报告和综合指导性文件等重要文稿的起草工作，负责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组织安排工作；负责区总工会机关及指导所属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人事管理、机构编制、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对工会经费“收、管、用”的审查监督工作；负责对区总工会机关及所属单位财务预、决算和经济活动的审计；监督检查工会经费和各项基金使用情况；承担区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承担中国教育工会梅州市梅县区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完成上级工会和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经济工作和维权服务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办公室）。指导和组织各级工会开展重点工程、行业技能和企业技术创新等群众性劳动竞赛，指导和组织职工技术创新、技能提升等活动；根据党委、政府委托，与有关部门做好全国、省、市、区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表彰和管理工作以及劳模疗休养等服务工作，负责“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等工作；指导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的工作；参与女职工困难帮扶、普惠服务等工作；参与有关女职工合法权益特别是特殊权益

的政策和地方性法规草案的研究拟定和实施监督；参与侵害女职工合法权益重大事件的调查处理；承担区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日常工作；参与劳动仲裁、劳动争议的调处和劳资纠纷的谈判、预防排查化解、应急处置工作；指导工会系统开展法律工作，做好工会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工作；推动工会组织建立集体协商和监督保证机制，研究提出工会开展集体协商、签订集体合同的指导意见，指导基层工会开展有关工作；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和严重职业危害的调查处理；参与监督检查安全生产、职工劳动保护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执行情况；参与区级新建生产性工程项目的劳动安全卫生设施的审查验收；指导各级工会参与对企业职工开展劳动安全、职业卫生的培训教育工作和群众性劳动安全卫生活动；参与有关职工劳动就业、收入分配、社会保障、救助救济等法规政策的实施监督；统筹指导职工服务工作；指导全区工会开展困难职工帮扶工作，指导和组织实施送温暖工程，维持特困职工和困难职工群体的合法权益。

（三）组织宣传教育和网络工作部。研究制定工会领导体制和组织制度；承担工会系统的有关人才工作；承担全区工会领导干部的协管工作；负责与区人大代表中职工代表、工会工作者代表和区政协工会界别委员的联络工作；负责工会全区代表大会和全委会、常委会有关工会人事问题的组织工作；统筹规划和综合管理全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研究制定基层工会组织建设规划和制度，指导基层工会组织建设，推动新产业新领域新业态工会组织建设，指导基层工会发展会员、会员会籍管理及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基层工会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推动开展“职工之家”活动；指导和推动企事业单位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

式的民主管理制度，推进厂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研究制定工会宣传教育和网上工作规划；承担工会的宣传教育和网上工会工作；参与有关职工思想、教育、文体工作方针政策的拟定，调查研究和反映职工的思想状况；参与职工教育培训、职工文化体育工作；承担区总工会网络平台建设，做好网上引导、动员和服务职工群众工作；统筹推进全区工会工作数据库建设管理；组织协调和指导职工文化体育协会的工作，指导基层工会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组织协调工会各项重点工作和劳动模范等先进典型事迹的宣传；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

（四）财务与资产管理部。负责工会经费“收、管、用”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工作；研究制定工会财务和资产管理制度；承担工会企事业单位资产监管有关工作；承担区总工会机关财务日常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的财务管理。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梅州市梅县区工人文化宫。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3.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79.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4.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3.77	本年支出合计	57	563.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563.77	总计	60	563.7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63.77	563.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23	37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79.23	37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337.43	33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1.80	4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3	184.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53	184.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53	184.5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3.77	521.97	41.8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23	337.43	41.8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79.23	337.43	41.8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337.43	337.43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1.80	0.00	41.8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3	184.5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53	184.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53	184.5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3.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79.23	379.2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4.53	184.5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3.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63.77	563.7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63.77	总计	64	563.77	563.7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63.77	521.97	41.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23	337.43	41.8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79.23	337.43	41.80
2012901	行政运行	337.43	337.43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1.80	0.00	4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3	184.5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53	184.5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4.53	184.5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1.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4
30101	基本工资	68.16	30201	办公费	14.45
30102	津贴补贴	80.9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2.2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5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97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97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3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57.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4.2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99.92	公用经费合计		22.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97	0.00	0.97	0.00	0.97	0.00	0.97	0.00	0.97	0.00	0.9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4年度总收入563.7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63.7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3.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7万元，增长3.1%。主要变动情况：增加区财“两节慰问、送温暖”专项经费15万。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4年度总支出563.7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63.7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21.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万元，下降0.3%。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 项目支出41.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5万元，增长79.4%。主要变动情况：增加区财“两节慰问、送温暖”专项经费15万。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63.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3.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7万元，增长3.1%；主要变动情况：增加区财“两节慰问、送温暖”专项经费15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63.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63.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1.24万元，增长7.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调入在职人员2人和新增退休人员产生的人员经费支出，二是增加区财“两节慰问、送温暖”专项经费15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

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总工会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9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9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8万元，下降33.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97万元，完成预算0.9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6万元，下降3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97万元，完成预算0.9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6万元，下降3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2万元，下降100%。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97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0次会议支出0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9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9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日常维护保养、车辆保险费、油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用于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0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7万元，下降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过紧日子，节约办公费，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41.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4%；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63.7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56.77万元，执行数563.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

牢工会政治方向，强化职工思想引领，紧紧围绕建好全省“百万工程”典型区推动高质量发展，聚焦全区重点工作、重点项目、重点产业，持续开展“中国梦·劳动美”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今年9月，召开梅县区工会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暨工会经费使用管理培训会议，全区近400名工会干部参加；通过“粤工惠”平台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知识竞答活动，全区近千名工会会员参与。

持续开展各类文体活动，今年以来，开展乡镇足球联赛、区直系统足球联赛、支教教师团建、线上有奖问答、中式集体婚礼、亲子观剧、爱国主义教育、单身青年交友联谊等活动10余场，吸引职工7000人次参与，努力打造健康文明、昂扬向上、全员参与的职工文化，不断擦亮“工”字系列职工文化特色品牌，全方位提高广大职工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着力扩大工会组织覆盖面，积极推进工会组织全覆盖，在常态化做好25人以上的企事业单位建会入会工作基础上，全力抓好“八大群体”特别是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建会入会工作。今年以来，全区新成立工会组织29家，新发展工会会员2036人，其中“八大群体”建会18家，会员1626人（含新业态建会11家，会员1361人）。截止目前，全区已建成新就业形态基层工会组织23家，吸收新业态劳动者会员5632人。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持续推动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劳动争议三方联合调解等机制不断深化，建立健全信访舆情工作协调机制，坚持“解决问题、化解矛盾、避免激化、促进和谐”工作目标，今年职工队伍总体和谐稳定，未发生群体性事件。扎实开展2024年度集体协商“集中要约行动”，持续巩固企业集体协商建

制率，截止至2024年底，全区存续有效劳资沟通集体合同覆盖企业188家，覆盖职工14627人，已建制企业工资集体协商覆盖率达到100%。

提升了服务职工水平，积极争取区委支持，在区工人文化宫加挂“区职工服务中心”牌子，增加事业编制2名，为进一步优化提升服务职工能力打下坚实基础。积极构建以精准帮扶和普惠性服务为重点的工会服务职工体系，今年开展“四送”品牌活动共筹集慰问资金110万元，帮扶慰问职工9000多人次；发放互助保障金156.7万元，帮助1126名患病职工渡过难关；筹资6万多元为各镇（高管会、办事处）1119名女职工赠送女职工安康甲保障；投入33.58万元用于“6·16”特大洪水受灾职工慰问和灾后复产；举办1期暑期爱心托管班，切实解决职工子女假期无人看护的后顾之忧。强化服务阵地建设，新建司机之家1家、工会驿站1家、市级“工会爱心妈妈小屋”示范点1家，全面完成户外劳动者工会爱心驿站牌匾的更换工作。

规范和完善工会经费收支管理，举办工会经费使用管理培训班，全区380多名工会干部参与培训，为今后更好地开展工会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深入开展基层工会经费使用管理存在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继续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30家基层工会开展经费审查审计，进一步规范了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水平。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政治理论学习系统性不够强，学习的深度和广度还有待提高；维权服务体系不够健全，不能最大限度满足职工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有待进一步深化；工会阵地建设存在短板等。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进一步完善新时代职工思想政

治引领体系。适应广大职工特别是青年职工思想多元多样多变的特征，采取职工喜闻乐见的方式方法，组织工会干部、职工群众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广泛开展有特色、接地气、入人心的宣传宣讲，以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励职工，以新发展理念引导职工，推动职工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把广大职工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持续推进工会组织建设，运用好“党建带工建、工建服务党建”工作机制，重点抓好25人以上企业以及新经济新业态新领域工会组建；持续深化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入会工作，充分发挥新业态工联会作用，创新举措，精准服务，把更多快递员、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等新业态群体组织到工会中来。

二、进一步完善多层次多元化职工服务体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对照上级关于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的部署和要求，着力加强产业工人思想政治引领和职工素质提升，努力建设一流产业技术工人队伍。聚焦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重点项目、重点产业，深入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广动员组织职工开展技术革新、技术协作、发明创造、合理化建议和“五小”（小发明、小创造、小革新、小设计、小建议）为主要内容的群众性技术创新活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积极推进创建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深入开展“中国梦·劳动美”“劳动创造幸福”等主题教育，大力弘扬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社会风尚。加强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和素质提升，联合相关单位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和职业技能竞赛

活动。继续推进工会解困济难和普惠服务，加强职工服务阵地建设，构建多层级多元化的职工服务平台，叫响做实工会送温暖、送清凉、金秋助学、职工医疗互助等工作品牌。

三、进一步完善工会参与的社会协同治理体系。深入推进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制度和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推动企业职代会工作普遍建立制度、形成规范、落实职权、发挥作用。完善劳资纠纷和职工群体性事件的预防预警、舆情监测、应急处置机制，加强与法院、民社等各方协调联动，加强劳动关系风险排查，及时化解涉劳动领域的隐患风险，维护职工队伍稳定。大力推进职工劳动保护工作，督促加强企业安全管理和安全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知识宣传、“安康杯”竞赛、安全技能培训、安全生产合理化建议等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切实提升职工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举办爱心托管班、职工文体活动，打造健康文明、昂扬向上、全员参与的职工文化。

项目1：“两节慰问、送温暖”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2024年度梅县区财政拨款春节送温暖资金使用11.2万元，（其中：2024年春节慰问新业态劳动者1375人，发放价值80元礼包共11万元，2024年春节走访慰问工伤职工1人2000元）。二是2024年春节慰问省劳模、全国和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12人，每人3000元，共计发放慰问金36000元；2024年市领导春节走访慰问省劳模1人，发放慰问金2000元。共使用梅县区财政拨款春节送温暖资金38000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专项资金确保能够专款专用，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我部门将加强资金使用的计划安排，

完善资金执行绩效考核目标，进一步提升资金运转效率。同时，我部门也会加强与区级财政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掌握资金下拨情况，从而根据资金用途及时做好资金支出计划。

项目2：省级困难职工帮扶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24年广东省财政拨款专项帮扶资金268000元，其中我部门使用专项资金为：2024年3月三八节慰问在档困难女职工16人，发放生活救助共16000元；2024年6月六一节慰问在档困难职工家庭儿童10人，发放生活救助共10000元；2024年8月金秋助学发放助学金共67000元；2024年9月在档困难职工发放生活救助共62000元；2024年11月在档困难职工发放医疗救助共43000元；2024年12月在档困难职工35人发放生活救助共70000元。

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的实施意见》（总工办〔2016〕7号）、广东省总工会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工总〔2016〕22号）、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工会中央财政专项帮扶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认真落实中央“加大城市困难职工解困脱困的帮扶和保障力度”要求，把“精准”贯穿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全过程，明确工作目标、突出工作重点、抓住关键环节，精准聚焦、持续发力，做到高数精准、原因精准、措施精准、解困脱困精准，既要帮助困难职工解决眼前困难，做到无基本生活之忧；又要帮助他们脱围，走上致富之路，确保困难职工同步迈入小康。

按照梅县区财政局《关于对2024年度梅县区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梅县区财绩字〔2025〕1号）文件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自评，落实主体责任，组织

专人负责，认真开展自查自评，按时保质完成工作，自评结果客观准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使用计划制定不够完善，虽然制定该专项资金的使用计划，但由于对资金的到位情况了解不够全面，影响资金的使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我部门将加强资金使用的计划安排，完善资金执行绩效考核目标，进一步提升资金运转效率。同时，我单位也会加强与区级财政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掌握资金下拨情况，从而根据资金用途及时做好资金支出计划。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